

证券代码：874149

证券简称：同富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姚华俊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廖妍玲、钱存阳、尹雪鸿、程志勇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徐荣培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荣培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子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现需补选1名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拟提名姚娅琼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钱存阳、尹雪鸿、程志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董事人员变动，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廖妍玲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并参照新公司法相关条款，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1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并参照新公司法相关条款，公司拟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136）、《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137）、《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4-1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公告编号：2024-1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1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浙江同富特美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